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Gem Holdings Limited

中國中石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91)

- (I) 進一步延遲刊發經審核二零二一年年度業績；
- (II) 延遲寄發二零二一年年報；
- (III) 董事會會議延期；
- (IV) 進一步延遲寄發通函；及
- (V) 繼續暫停買賣

進一步延遲刊發經審核二零二一年年度業績

茲提述(i)中國中石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公告內容有關延遲刊發二零二一年年度業績；本公司內容有關延遲刊發二零二一年年度業績；(ii)有關董事會會議日期(統稱「該等公告」)。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採用之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宣佈：1、由於今年國內珠三角等疫情，審計師無法到達部分子公司現場、資料數據無法及時取得；2、由於本公司之核數師仍需要額外時間完成其審計程序，包括但不限於1)債務人及金融機構的審核確認資料；2)各類會計結餘及金融投資和貸款的估值報告；及3)關於公司二零二一年新業務會計審核憑證，故本公司未能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或之前發佈二零二一年全年業績及二零二一年全年業績。本集團核數師(「核數師」)需要更多時間進行及完成審核工作，因此本公司未能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刊發二零二一年年度業績。本公司一直盡其努力協助核數師完成審核工作。預期經審核二零二一年年度業績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刊發。

董事會知悉延遲刊發二零二一年年度業績構成不遵守上市規則第13.49(1)條。

此外，由於新冠疫情多點頻發，中國大陸限制出行、物流不暢等原因，本公司大

陸境內附屬公司出具財務報告所需資料，如詢證函、現場調閱財務憑證等，部分重組協議簽訂的審批程序無法按計劃完成，財務數據未經審計機構審計確認，為審慎起見，不誤導投資者和股東，本公司不公告未經核數師審計確認的財務報告。

延遲寄發二零二一年年報

根據上市規則第13.46(1)(a)條，本公司須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或之前向股東寄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二零二一年年報」）。於進一步延遲刊發經審核二零二一年年度業績，故二零二一年年報將會延遲寄發。

預期二零二一年年報將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向股東寄發。
董事會知悉延遲寄發二零二一年年報構成不遵守上市規則第13.46(1)(a)條。

董事會會議延期

由於需要更多時間落實經審核二零二一年年度業績，考慮及批准刊發二零二一年年度業績及派發末期股息之建議（如適用）之董事會會議將延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舉行。

進一步延遲寄發通函

由於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落實通函當中若干資料，預期通函之寄發日期將延遲至二零二二年七月三十一日或之前之日期。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經審核二零二一年年度業績發佈及聯交所同意復牌為止。

承董事會命
中國中石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鍾靈

香港，二零二二年五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鍾靈先生及吳禕杰先生；非執行董事簡智明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Warren Lee Primhak先生及李海波先生組成。